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)2021年10月15日召开的第十 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 权的议案》,根据公司《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》的规定,并经2018年 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,本次注销事官由董事会办理,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 议。公司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3人因个人原因离职、5人因岗位不胜任调动、1 人因退休离职,已不符合激励条件,根据公司《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》 以及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,公司拟对上述8名因个人原因离职激 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47,896 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(1 名退休离职激 励对象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已于 2020 年 11 月 3 日完成注销)。公司已于 2021年10月16日发布《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》 (公告编号: 2021-035)。

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,公司于2021年10月 20 日完成上述 47.896 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。

本次股票期权注销事官,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 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 注销原因及数量合法、有效,且程序合规。该注销事项不会影响公司股票期权激励 计划的继续实施,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,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2日